附件1:

中小学教师诗词讲解大赛方案

一、参赛对象与组别

全区中小学教师，分小学组和中学组（包括初中、高中、中职教师）2个组别。

二、比赛内容与形式

选手从中小学语文教材中选取诗词篇目，根据教学要求，准备一节微型诗词类课堂教学创新课，包括教师用普通话进行朗诵，并有对象感地现场讲解。时长共为8—10分钟。鼓励使用多媒体、信息化等现代技术手段，充分展示创新型课堂教学效果。

三、参赛流程

1.区级选拔

区教育局责组织区级初赛，并按照推荐名额分配表人数，做好参加市级比赛选手的选拔、推荐和报名工作。

参赛教师将录制好的视频和《中小学诗词讲解大赛参赛选手信息表》在4月28日前通过邮箱或qq发送至区语委。

2.市级比赛

市级比赛由市语委、市教育局联合有关部门于5月初举行，具体相关事宜另行通知。

3.省级展示

市语委、市教育局将推荐优秀选手参加5月中旬由省语委、省教育厅组织的省级比赛。

四、评奖办法

区级比赛根据参赛情况酌情评奖。市级比赛由主办方组织评委评分，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，并对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各校于4月28日前通过电子邮箱上报《中小学诗词讲解大赛参赛选手信息表》。区教育局语委办（职社科）联系电话：86307076 ，电子信箱：397823743@qq.com。